活在聖靈裡（02）聖靈的引導與感動

日間，耶和華在雲柱中領他們的路；夜間，在火柱中光照他們，使他們日夜都可以行走。日間雲柱，夜間火柱，總不離開百姓的面前。（出十三21~22）

雲火柱引導以色列民離開埃及往前走，當以色列百姓白天在曠野行走時，雲柱像大傘一樣籠罩全營，使他們不塗防曬油，也不會曬得太厲害。到了晚上，雲柱就變成火柱，可以照亮前面的路。安營時，火柱可以保護他們，防備野獸的侵害，使野獸不敢靠近有火光的地方。

當以色列人過紅海時，雲火柱成為他們的保護與遮蓋，使埃及追兵不能靠近他們。因雲火柱從以色列人前邊轉到後邊立住。使埃及人眼前一團黑暗，看不見路，車輪脫落難以行走。以色列人卻發現有光照亮前面的路，直到他們都上了岸，海水回流淹沒了敵人。雲火柱預表聖靈，聖靈像雲火柱一般，會發出光來向人顯現。

有位伊朗的穆斯林叫亞伯拉罕，十歲左右與家人一起移民美國。在學校讀書時，他成為被霸凌的少數族裔。每天都有人偷走他的午餐，然後當眾譏笑他。

1982年，他結識妻子Kathleen，生了兒子Lan和女兒Ashley，他經營父親傳承的生意8年才賣掉。30歲那年，他舉家搬遷到紐約州水牛城，進修牙醫4年後，成為牙醫。

2001年發生了九一一事件，蓋達組織劫持兩架飛機炸毀世貿大樓，他從電視上看到許多人死亡、痛苦，他不斷流淚、憂傷、哀悼逝者，並仰天問道：「你是誰？許多人都說是阿拉要人去做這樣邪惡的事，這不可能是你吧？」他和許多人一樣感到無助、又無能為力。

2005年他搬到Rochester，有一天家門外積了三英呎高的雪。凌晨2時30分，他醒來卻看到一束光，猶如鐘擺，從一邊穿越到另一邊，他的心立刻驚呼：「上帝在這裡！」幾天後，這束奇妙的光再現，但他不知道這束光有什麼特殊意義。

2007年冬季，他賣掉房子和牙醫診所，全家搬到亞利桑那州鳳凰城。很難過的是，住校的女兒Ashley在宿舍曾尋短，幸好獲救，被送回家休息。Ashley上網查到世界知名建築師Frank Lloyd Wright設計的First Christian Church，她找家人陪她一去參加主日禮拜。當會眾唱詩歌時，亞伯拉罕拒絕說「耶穌」的名字。然而，從詩歌來的力量卻使他全身寒毛直豎、心跳加速、雙掌似乎有火在燃燒。隔一星期之後，全家再度去主日崇拜。當會眾齊聲唱詩時，亞伯拉罕感覺到一股能力貫穿全身，他不知道這是聖靈的能力，但他不由自主地流下淚來。

2008年六月中旬，女兒受洗成為基督徒，亞伯拉罕很生氣。Ashley要去墨西哥短宣，亞伯拉罕雖然很不放心，但並沒有攔阻女兒。於是當Ashley鼓勵爸爸去墨西哥探望她時，亞伯拉罕不得不去。在墨西哥的短宣隊員並不曉得亞伯拉罕是穆斯林，請他在一群基督徒面前頌讀一段有關奉獻的經文。亞伯拉罕捧著聖經時，雙手至全身都在顫抖。從墨西哥返家幾天後，亞伯拉罕從臥房走向客廳時，突然聽到一個聲音說：「別動！安靜下來！」亞伯拉罕是科學至上的理性主義者，心想：「難道我得了幻聽幻覺，瘋了嗎？」主日，他去教會，坐在主日學教室，聽牧師閱讀約翰福音十四章6節：「耶穌說：我就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；若不藉著我，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。」當下，亞伯拉罕的腦海裡閃現過去曾經犯下的罪，心想自己永遠無法去天堂，不覺流下眼淚。連續數日，亞伯拉罕內心不斷感到憂傷，常常流眼淚。

2007年7月7日夜晚，他一如往常跪拜阿拉，口中卻說出：「耶穌，我把生命交給你。」瞬間，亞伯拉罕的身旁似乎有一個吸塵機，將內裡所有的黑暗頓時全部吸走，他感覺內裡空曠乾淨。他立刻領悟到，如果不受洗，魔鬼撒但將會進來。那時，窗外正掀起沙塵暴，亞伯拉罕的心裡突然有一股恐懼臨到：「穆斯林敬拜別神，就應該被殺。」但他在心裡對耶穌說：「我已經將生命交給你，一切就由你作主吧！」

7月14日，牧師與亞伯拉罕夫婦懇談受洗的意義。之後，亞伯拉罕夫婦報名參加浸禮。當亞伯拉罕的身體浸入受洗池之際，池中的水彷彿湧入他的內心，洗滌他的靈魂深處。從水中出來後，他的內心被熊熊烈火燃燒。當他從教堂走到戶外看見藍天時，第一次親身體驗到何謂「諸天述說神的榮耀」。從那天起，從一朵小花到一個孩子身上，他看到萬物都是天父愛的創作。

有一天他問天父：「我怎麼辨認出你的聲音？」天父說：「孩子啊！來自愛的聲音，是我的聲音。小羊能夠認出牧羊人的聲音。」有許多次，在凌晨2點到3點時分，他會聽到天父用祂深沉有力的聲音，呼叫他的名字：「亞伯拉罕！亞伯拉罕！」他被喚醒，就起身去飯廳，在餐桌前與天父一同坐席，瞻仰神的榮美，神的靈如活泉，澆灌他心靈的荒漠。然後他展開聖經，讓充滿權能的神話語，像種子般栽種在他的心田，讓他的屬靈生命逐漸長大成熟。

聖靈是生命的靈、能力的靈，像雲火柱般，天天引導神百姓生活中、工作中的大小事情。

有位弟兄在新聞界工作。有一天，他感覺環境太艱苦了，就對主訴苦說：「主啊！我實在忍受不了了。」於是他離開辦公室的座位，走到外面去散散心。當他走到辦公大廈走廊時，忽然聽到主說：「因為我活著，你們也要活著。」（約十四19）主藉著聖經對他說話，這句話臨到時是帶著能力的，這是內住聖靈的能力。於是他裡面生出一股力量，鼓勵他勇敢地待下去。他清楚知道，這句話是主對他說的。當神的話藉著聖靈說在聖徒裡面時，就是這麼「活潑而有功效！」（參來四12）

聖靈是滿有智慧的神，祂會在我們有需要時指示我們，賜智慧給我們。詩篇九十九篇7節說：「祂在雲柱中對他們說話。」古時神在雲柱中對人說話，新約時代神藉聖靈和聖經向人說話。

立起帳幕的那日，有雲彩遮蓋帳幕，就是法櫃的帳幕；從晚上到早晨，雲彩在其上，形狀如火。常是這樣，雲彩遮蓋帳幕，夜間形狀如火。雲彩幾時從帳幕收上去，以色列人就幾時起行；雲彩在哪裏停住，以色列人就在那裏安營。以色列人遵耶和華的吩咐起行，也遵耶和華的吩咐安營。雲彩在帳幕上停住幾時，他們就住營幾時。雲彩在帳幕上停留許多日子，以色列人就守耶和華所吩咐的不起行。有時雲彩在帳幕上幾天，他們就照耶和華的吩咐住營，也照耶和華的吩咐起行。有時從晚上到早晨，有這雲彩在帳幕上；早晨雲彩收上去，他們就起行。有時晝夜雲彩停在帳幕上，收上去的時候，他們就起行。雲彩停留在帳幕上，無論是兩天，是一月，是一年，以色列人就住營不起行；但雲彩收上去，他們就起行。他們遵耶和華的吩咐安營，也遵耶和華的吩咐起行。他們守耶和華所吩咐的，都是憑耶和華吩咐摩西的。（民九15~23）

摩西必須非常留意雲火柱的動向，小心謹慎地跟隨雲火柱起行或安營。當以色列百姓走得很累，想停下來歇一歇時，摩西說：「不行！雲火柱沒降下來，我們不能安營。」有時，以色列百姓在鳥不生蛋的不毛之地安營了四個月，大家都很煩，就跑去跟摩西說：「帶我們離開這地方吧！你不是說神要帶領我們去流奶與蜜之地？」摩西說：「雲彩沒上升，我們就不能移動。」有的人一定想發飆。但摩西不能照以色列人的要求行事，也不能憑己意行事，他每一天必須留意雲火柱的動向，跟隨雲火柱往前行。雲火柱預表聖靈，聖靈引導我們與埃及世界分別，要帶領我們進入屬靈的迦南美地──基督那測不透的豐富。聖靈引導我們往天行走，而我們怎樣才能知道什麼是聖靈的引導，什麼不是聖靈的引導呢？什麼是出於聖靈的，什麼是出於自己的熱心或一時的衝動呢？

對認真學習跟隨聖靈的人而言，以下幾個原則在確認聖靈的引導或感動的事上，或許有所幫助：

1. 出於自己的感覺，不久就會消失；出於聖靈的感動和引導，往往是持續不斷的，愈來愈有把握。
2. 出於聖靈的感動和引導，我們若順服，心中就有平安和喜樂；若不順服，心中就沒有平安和喜樂。
3. 檢視這感動或引導是否符合聖經的原則和教訓。凡是符合聖經原則，也是聖經明顯教導的，這就是聖靈的感動。務必牢牢記住：聖靈絕不會感動我們去做一件違背聖經的事，因此我們要熟悉聖經，按著神的法則，順著聖靈的帶領來行事。

許多家庭主婦都滿有效率的，根據列出的清單購物，乾淨俐落，速戰速決。冬雅卻不是這類型的人，她迷糊健忘，出門買個東西，常常要再回頭，跑個幾趟拿東西，但她很會社交，人緣很好，因著多跑幾趟，她就有更多機會問候人。

有天她正排隊等付帳，她發現自己不認得那位收銀小姐，心想：「自己是老顧客了，怎麼會有她不認得的收銀員？」後來她才得知，這位女士叫卡蘿，剛搬到此區，離過婚，與她同居的男人，也是離過婚，各自帶著原來家庭的小孩過來，因此卡蘿家食指浩繁，光張羅這些小蘿蔔頭的食衣住行，就夠她傷腦筋的。冬雅開始她的「逛超市福音佈道法」，和卡蘿成了朋友，也很快得知卡蘿曾到過教會，但被教會的人深深傷害，就沒再去教會了。

過不久，冬雅想去這超市購買蛋糕，因為她的生日快到了，她準備買個蛋糕回家，與先生和三個小孩一起慶祝。然而，在她還沒去之前，聖靈向她說話：「冬雅，我要你把生日蛋糕送給卡蘿。」這句話聽起來很奇怪，但信息非常清楚。

那天冬雅很忙，沒空去超市，但聖靈一再提醒她，不要忘了去買蛋糕送人，所以她只好去了。那個時間點恰恰好，卡蘿在快速結帳的櫃台，沒有很多顧客。冬雅拿著蛋糕，走到卡蘿的收銀台。冬雅覺得心中滿有平安，對卡蘿說：「今天是我的生日，但耶穌要我把蛋糕送給你，讓你帶回家和孩子一起慶祝，我知道你們家孩子很多。」卡蘿立刻哭出來，這時有別的顧客來了，卡蘿顯得很尷尬。冬雅只好趕緊離開，但知道她順服主了，心中有平安和喜樂。

第二天教會接到一通電話，是卡蘿的媽媽打來的，她想找冬雅。卡蘿的媽媽說，她為卡蘿禱告好幾年，希望女兒能再度回到主的懷抱。她非常感謝冬雅所做的事，讓在曠野漂流的女兒，心被恩感，柔軟下來，想再回到教會。

冬雅順服聖靈的感動與引導，帶來影響力，感動一家人再度回到教會，因此教會也有機會繼續在其他方面幫助這家人。過了幾個月，卡蘿與那位男士結婚，並加入教會，開始在主裡成長。

這一切是怎麼開始的？最開始是神動了慈心，接著聖靈將神的心意感動祂的兒女。好在冬雅認得聖靈的聲音，並願意用順服來回應，也因著她願意順服（雖然當時並不知道有什麼意義），一個家庭得著改變。

對許多人而言，神藉著聖靈說話，是將一種想法或一種直覺深印在人裡面，而不是耳朵聽見的聲音。神最常藉著聖經對人說話。詩篇作者寫道：「耶和華啊！早晨你必聽我的聲音；早晨我必向你陳明我的心意，並要儆醒。」（詩五3）聖經上有許多地方指出：在清早尋求神，是屬神之人共同的習慣。即使是耶穌，也覺得需要比門徒早起，利用一段時間，退到一個能與天父交通的地方。主盼望我們的心，在還沒有被一大堆雜七雜八的事佔滿之前，先被神的同在和神的話語充滿，然後一整天平靜安穩地活在神面前。

歌羅西書三章15節的命令是：「要叫基督的平安在你們心裡作主。」聖靈溫柔的引導，會帶給我們靈裡的平靜與內心的平安。那種平靜和平安是我們不可能弄錯的。我們的心不再從一個不確定的想法或顧慮，跳到另一個不確定的想法或顧慮上。活在聖靈裡，就是活在平安中，我們的心不再煩躁。謙卑順服的神兒女，必然會經歷大衛所說：「謙卑人必承受地土，以豐盛的平安為樂。」（詩卅七11）

記住，「神不是叫人混亂，乃是叫人安靜。」（林前十四33）聖靈說話總是帶著完全的權柄，因此，祂所說的，沒有一句不是直接從天父啟示來的。祂的指示不混亂，祂的話語也絕不含糊。當我們聽見祂的話語，心中會有平安，且確知什麼是神要我們去做的。相反的，當你聽見一個假冒為善的聲音，或出於你個人屬肉體的聲音，隨之而來的經常是疑問、懷疑和靈裡的不安。有人說，撒但會給人壓迫感，隨著壓迫而來的是焦慮、挫折和搖擺不定的思想。神給人的卻是清楚的帶領，伴隨這帶領而來的，則是無法冒充的平安之靈。

雅各書三章17節說：「惟獨從上頭來的智慧，先是清潔，後是和平（平安），溫良柔順，滿有憐憫，多結善果，沒有偏見，沒有假冒。」聖靈會保護我們一路榮耀與主同行。我們要致力於與主建立更親密的關係，全心追求主榮耀的同在，常常被聖靈充滿。當你求問神時，要將自己降服在神面前，讓聖靈掌管一切。學習對天然的心思意念置之不顧；如果天然的想法不斷浮現出來，便會讓聖靈不願意透過你的心來說話。因此要運用意志，將遊蕩的心思抓回來，定注在神身上，專心等候神、注視神、傾聽神。

撒但會試圖分散你的注意力。因此，你必須將心思一再轉向神，藉著讚美把干擾的思想趕出去。要更多退回靈裡深處，單單注視耶穌，享受主的同在，讓祂的平安流過你的全身，並且感受那出人意外的屬天安寧與平靜，這種平靜能帶給你啟發和鼓勵。聖靈會賜你力量去完成任何需要完成的工作。在主面前學習歇自己的工，進入安息，放鬆心情，除去一切緊張。焦慮與緊張只會令神靜默不語，學習放開一切，讓神對你說話。

大衛寫道：「你當默然倚靠耶和華，耐性等候祂。」（詩卅七7）「我的心默默聲，專等候神。」（詩六十二1）惟有那些讓自己的身、心、靈隱退到寧靜之處的人，才能聽見神的聲音，領受聖靈的啟示與引導。芬乃倫說：「上帝從未停止說話，只是我們外在的躁音，與內在的熱情，將自己淹沒，使我們根本聽不見上帝的聲音。必須使外在安靜，自我沉靜，才能聽見來自靈魂深處的寂靜之音，那難以形容的聲音。我們必須垂耳敬聽，因為那是溫柔細微的聲音，只有聽不到別的聲音的人才聽得見。」

有位姐妹懷孕，直到胎兒五個多月大時，才約見醫生。就在會見醫生的前兩天上午，她突然感到腹部劇烈疼痛，她的丈夫趕快送她去醫院。醫生看了，要她立刻住院，她進入病房後立刻開始抽筋、咬破舌頭、口中流血，她自己卻不知道。她抽了一陣筋之後，即陷入昏迷狀態，不醒人事。這時，她的血壓高達240。醫生們原想剖腹將胎兒取出，至少可以挽救母親的性命，但因她血壓太高，怕她承受不了開刀的壓力，於是醫生們會商後決定，手術暫緩進行。

豈料，翌日凌晨二時許，她雖仍在昏迷不醒的狀態中，胎兒卻奇妙地從母體內自動流出。這時，醫生們都鬆了一口氣。她昏迷不醒達兩週之久，胎兒在母腹中已夭折數日，因而引發母體內血中毒。這種情況的死亡率在百分之九十以上，英文病名叫Pre-eclampsia，中文病名是子癇前症，早期稱為妊娠毒血症，意即胎盤過早脫落，胎兒因營養斷絕導致胎死腹中。

她的丈夫知道情況危急，就打電話給所有認識的牧師和弟兄姐妹，請大家為姐妹禱告。有位牧師受託去為姐妹禱告，之後，這位牧師覺得聖靈引導他繼續去醫院為她禱告，禱告完後隨即離去，不多說話。有一次，他來醫院禱告了一個多小時，隨後離去，什麼話也沒說。

姐妹昏迷到第八天時，這位牧師第五次來醫院為她禱告，牧師和姐妹的丈夫一起在病床邊為姐妹按手禱告。禱告完畢，姐妹的丈夫便試著叫她，但她毫無反應。牧師和姐妹的丈夫又再次為她禱告，禱告完畢後，姐妹的丈夫再試著呼叫她時，她的頭部開始慢慢地朝向丈夫轉動，且睜開眼睛，又立即閉上。就在這一霎那間，她的丈夫彷彿看到基督復活的能力在她身上開始發動，正如使徒保羅所說：「叫耶穌從死裡復活者的靈若住在你們心裡，那叫基督從死裡復活的，也必藉著住在你們心裡的聖靈，使你們必死的身體又活過來。」（羅八11）這是聖靈在人身上所運行的大能大力，誠如保羅所說：「祂向我們這信的人所顯的能力是何等浩大！」（弗一19）

兩週後，姐妹完全清醒過來，她才知道自己躺在醫院病床上，在這之前所發生的事，她一概不知道。所以她醒來的第一句話是：「我生的是什麼病？」她的丈夫將一切經過告訴她。據醫生說，病人經過數日昏迷之後，如再醒過來，多數人的腦部會受到損傷，以致癡呆或反應遲鈍。但姐妹昏迷了兩週，醒來之後，除了記憶力暫時衰退外，腦部沒有受到任何損傷。半年以後，她的記憶也恢復正常了。這是神奇妙的作為，藉著順服聖靈引導的人，在禱告中與神同工，讓聖靈的能力得以彰顯出來。我們要靠著聖靈，隨時多方禱告祈求，並要在此儆醒不倦，為眾聖徒祈求。我們要隨時隨地注視神、傾聽神、禱告神。

不要消滅聖靈的感動。（帖前五19）

「消滅」的希臘字σβέννυμι是指火的熄滅。馬太福音十二章20節說：「將殘的燈火，祂不吹滅。」「吹滅」的希臘字也是σβέννυμι。在馬太福音廿五章8節，愚拙的童女對聰明的童女說：「我們的燈要滅了。」「滅」的希臘字也是σβέννυμι。當聖靈將一個感動放在我們裡面時，不要忽視不理會，也不要找藉口消滅它。

法蘭克弟兄已屆退休年齡，他在一間神學院當客座教授，也在教會教成人主日學。某日早上，法蘭克正在車廠洗車，聖靈感動他去探望修車廠的一個技師，名叫約翰。約翰來過主日學兩次，之後就不見蹤影。約翰長得非常壯碩，一副運動員身材，真是男人中的男人，他也以此得意。相反地，法蘭克長得較瘦小，一頭白髮，膚色白晳，總是穿西裝打領帶，他對技師的生活型態非常陌生。約翰和法蘭克兩人，簡直是活在不同的世界。

然而聖靈卻把關心約翰的負擔，放在法蘭克心中。法蘭克承認他起先很不想去關心約翰，事實上，他洗完車，正準備要回家。但他開到半路，聖靈再次對他講話：「你的方向不對，回頭開到修車廠去。」法蘭克只好調頭開回修車廠，他到了櫃台，詢問有沒有約翰這個人。過了幾分鐘，約翰穿著藍色套頭工作服，滿手油漬，從後面修車房走出來，滿臉困惑，不知誰來找他。法蘭克身著西裝領帶，熱情地上前擁抱約翰，給他一個燦爛的微笑，說：「我好幾個禮拜沒看到你來教會，只是想要你知道，我們愛你，也很想念你。」說完，法蘭克就離開了。

那一刻，神的愛融化了約翰的心，法蘭克的探訪破除了約翰與教會之間的障礙。約翰一直在罪惡的漩渦中打轉，他一直想脫困，卻充滿罪惡感。他以前也上過教會，卻遭受譴責，不被接納。結果他自認為這輩子永遠無法認識上帝了。

約翰後來談到法蘭克來訪對他的影響，說：「我知道法蘭克是敬虔愛主的人，從他的面貌和眼神就可以看出。我知道我沒有與神同行，但我相信神向法蘭克講話，要他來看我，讓我知道神仍然愛我。」淚水從他臉頰滑落，他繼續說：「法蘭克擁抱我的時候，好像神擁抱我一樣。他的膀臂環繞我，我感到我是被愛的。那一刻，他讓我整個人得著釋放。」

火是聖靈的表號，聖靈要將愛火點燃在聖徒裡面，使聖徒能愛神、愛人。我們不要熄滅這愛火，不要消滅聖靈的感動。我們要靠著神的愛去愛周圍的人。一旦我們被聖靈的愛觸摸，我們就被改變，可以有新的眼光去看周圍的人，知道他們也是神所愛的人，神期待他們也被聖靈的愛火點燃，神期待他們不要消滅聖靈的感動，不熄滅聖靈的愛火，聖靈的火會燒掉人裡面的卑情下品。

有位弟兄工作單位的女主管，為了提升自己的親信部屬，三次攔阻弟兄升遷的機會。弟兄當然無法愛這位主管，每當見到這位主管時，心裡總是彆扭，總想要避開她，因為無法原諒她。但主對弟兄說：「你一定要原諒她。」為這件事，弟兄禱告了兩、三個月，多次對主說：「主啊！我願意原諒她，但我做不到，求你幫助我。」主說：「好，你既然願意，我就幫助你。」

不知從何時起，弟兄心裡的懷恨就莫名其妙地消失了。弟兄知道，這不是自己能做到的，乃是主藉著聖靈，將他心中的苦毒連根拔除了。後來弟兄和這位女主管竟成了好朋友，好像從未發生任何事一樣。聖靈將神的愛澆灌在聖徒裡面，使聖徒能夠饒恕七十個七次，只要我們有顆願意的心，對主說：「主！我願意饒恕，求你幫助我。」主會作成一切，在我們裡面。

耶穌愛你，祂不會消滅聖靈的感動。有的人心中可能有很多懼怕：對死亡、未來、失業或未知的恐懼。這些都是因屬靈生命不成熟所產生的恐懼──來自對神的認識不夠。但隨著在屬天的旅程中成熟、長大，認識了神的平安，這些恐懼就不能再抓住聖徒的心。神就是愛，這個真理可以調整我們對人的懼怕，神在這一點上不斷地擴展我們。當我們生命的根基建立在神對我們的愛上時，我們開始不在乎別人對我們的看法；他人的意見不再能左右我們，神的看法比任何其他人的看法都更重要。對人的懼怕會讓我們看別人的意見比神的意見重要，但「愛既完全」就把懼怕除去，神一直用愛的眼目注視著我們，我們的人生就只在乎神的看法。當愛在我們裡面成熟，得以完全時，懼怕就不能影響我們的生活。

主的愛情眾水不能息滅，大水也不能淹沒。當愛在我們的靈魂深處長大成熟時，人就不能再威嚇、強迫或影響我們；我們的價值感不再建立在別人對我們的看法上，不管是好或不好的看法，我們在耶穌超越一切的愛中找到安息。如果我們失去一切所有，如果別人不喜歡我們，如果別人拒絕幫忙我們，對我們沒有影響。我們繼續不斷追求聖靈與火的洗禮，神愛的火焰點燃在我們裡面，懼怕就不能影響我們。聖靈要不斷把愛耶穌的火點燃在我們裡面，我們一定不要消滅聖靈的感動，讓愛火熄滅。

耶和華曉諭摩西說：「你要吩咐亞倫和他的子孫說，燔祭的條例乃是這樣：燔祭要放在壇的柴上，從晚上到天亮，壇上的火要常常燒着。祭司要穿上細麻布衣服，又要把細麻布褲子穿在身上，把壇上所燒的燔祭灰收起來，倒在壇的旁邊；隨後要脫去這衣服，穿上別的衣服，把灰拿到營外潔淨之處。壇上的火要在其上常常燒着，不可熄滅。祭司要每日早晨在上面燒柴，並要把燔祭擺在壇上，在其上燒平安祭牲的脂油。在壇上必有常常燒着的火，不可熄滅。」（利六8～13）

會幕裡，有祭司負責看顧壇上的火，每天早上他要清除灰燼，添上新柴。我們可以想像，在寒冷的清晨，他得先把灰拿到營外倒掉並尋找木柴，然後扛在肩上，帶回會幕，擺在壇上的火裡，使火常常燒著，不熄滅。

這件事教導我們，有時我們的心灰灰的，我們的靈命須藉著每日大大的讚美神、親近神，與主有真實活潑的相交，才能除去心中的灰燼，使裡面的火常常燒著，不會熄滅。而魔鬼的詭計就是要想辦法撲滅你裡面的火，藉著挑動你的肉體，使你不舒服、不順服神；藉著各樣的事使你分心，使你無法維持靈修生活；藉著雜七雜八的事攪擾你，使你充滿負面思想。有的人想多多聚會，就遇見各樣攔阻，因魔鬼想滅掉人心中的靈火，使人無法專一追求主。我們要天天尋求神的面，每個早晨除去罪、肉體和屬世的灰燼，將自己獻在祭壇上，花時間在主面前，讓聖靈點火在我們裡面，因為神要我們心裡火熱。

先知耶利米受命服事那些心裡剛硬的百姓，面臨許多攔阻和逼迫，每當他不想順服神、事奉神，心裡的靈火就支撐著他：「我若說，我不再提耶和華，也不再奉祂的名講論，我便心裡覺得似乎有燒著的火閉塞在我骨中，我就含忍不住，不能自禁。」（耶廿9）這燒著的火是聖靈的火、能力的火，使人不能不順服神，使人不能自禁，一定要作神要他作的事，而神藉聖靈點燃在我們心裡的，正是這樣的火。聖靈的火使人樂意全所有奉獻，把自己當作燔祭獻上，讓靈火焚燒。你裡面有聖靈的火，就能往前邁進，繼續爭戰、順服，為神所用。

有個姐妹一直找不到工作，在不容易的環境中耐性等候神。然後她去應徵一個工作，本來有好幾個人也去應徵，沒想到老闆由中國大陸回來要與應徵者面試的那一天，只聯絡上她一人，所以她就得著神賜給她的工作。她每天清晨五點起來禱告，求主的靈、主的愛充滿她，然後就去上班。有個基督徒同事對她很不好，她仍然每天笑笑的，對每個人都很好。在聚會中，她常常求主用聖靈與火給她施洗，讓她裡面常常有聖靈的愛火燒著。愛具有偉大的能力，神的國度是愛的國度。這位姐妹活在聖靈裡，日子久了，對她不好的基督徒同事，態度改變了，整個辦公室的氛圍都改變了。

「壇上必有常常燒著的火」，這火要燒盡燔祭壇上的祭牲，我們得先來到燔祭壇，全所有奉獻，死在那裡，才能使祭壇的火天天燃燒。聖靈的火感動人向己死──向自己的面子、傾向、想法、感覺和自己的嗜好死掉，完全順服神。聖靈的火光要鑒察人的內心，感動人要內裡誠實地接受光照，聖靈把魂與靈、骨節與骨髓都刺入剖開，連心中的思念和主意都能辨明。聖靈的火要燒毀一切帶有罪性的、屬世的、屬肉體的東西。

聖靈的火能潔淨人、光照人，引人出黑暗、入光明。聖靈的火不是要燒滅我們，乃是要煉淨我們裡面的渣滓，點燃我們心中對神兒子的熱情。火有精煉的作用，因此聖靈是一位精煉者，不單潔淨人的心靈，而且要使人成熟、美麗、滿有榮耀，能成為妝飾整齊的基督新婦，預備好赴羔羊的婚筵。

火能產生能力，聖靈的火是宇宙間最大的能力，使人的生命發出果效，結滿仁義的果子，榮神益人，不致虛度今生，靠著那加給我力量的凡事都能做。火能產生熱，聖靈的火使人為神、為工作、為服事人有火熱的心，滿有屬天的熱忱。

有位姐妹領受聖靈的引導，去搭乘某列火車。她到了車站，發現那班火車已經擠滿了人，警衛要她別再上車了。所以她停下來等待，因為她的經驗告訴她，這種悍然關上的門往往是聖靈禁止的記號。火車開動的時間快到了，警衛突然走近她身邊，催促她搭上剛剛加掛的車廂。上車後，她看見自己身旁坐著一位年輕紳士，心裡立刻有一個感動：「這就是主差我來的原因。」過不多久，姐妹跟他談到了信仰的話題，他嚴肅地拒絕說：「我的家人不喜歡我跟人談論這種事情。」姐妹回答說：「這位先生，我問的不是你的家人，而是你本人。」他的口氣還是很強硬：「我不喜歡與人談論這種事情。」看來服事的門似乎關上了，但帶姐妹來到這裡的聖靈是不會錯的。

後來，姐妹覺得應該給他一份單張，就算他們分手了，神也能繼續透過這單張對他說話。但她翻遍了所有的口袋，發現自己竟然忘了帶單張。就在她前後移動，四處翻找時，她的手提包掉到地上，所有的物品全都掉了出來，凌亂地散落在他們腳邊。年輕紳士主動幫姐妹收拾殘局，拾起散落一地的物品。這時，姐妹在物品堆裡發現了一本小冊子，但等她拿起這本小冊子，她心裡卻猶豫起來。這本小冊子特別是為著從海難中獲救的年輕人而寫，絕對不適合用在此時。但那位從不出錯的嚮導──聖靈，卻在她心裡低聲說，把那小冊子遞給他，請他讀一下。

這時他們熟絡許多，年輕紳士也不再拘謹，於是他接受了。沒想到他一讀到標題，突然大驚失色，臉色發白，還沒讀完第二頁，淚水就撲簌簌地流了下來。他對著姐妹大喊：「誰告訴你我的事呢？」姐妹說：「怎麼了嗎？沒有人告訴我呀！你為什麼這樣說呢？」他說：「肯定有人告訴你了，你難道不知道我上週才從海難中獲救嗎？」那位無限權能者總是一箭中的，祂的智慧永不失敗，人若謙卑等候祂的差遺，就絕不至於出錯。小冊子上的信息觸摸了年輕紳士的心，於是他還沒有下車前，就已經得救了。這就是服事大有功效的祕訣：順服聖靈的引導，不消滅聖靈的感動，時常有聖靈的火焚燒在我們裡面。

神期待我們裡面的愛火常常燒著，沒有熄滅，像祭壇上的火。施洗約翰說：「我是用水給你們施洗，但有一位能力比我更大的要來，我就是給祂解鞋帶也不配，祂要用聖靈與火給你們施洗。」（路三16）讓我們向主情詞迫切地直求，求主用聖靈與火給我們施洗，使救主慈愛的火焰，在我們裡面愈燒愈旺，使我們熱愛耶穌，在愛中與主聯合；我們的生命成為一團烈焰，為主燃燒。